

证券代码：300604

证券简称：长川科技

公告编号：2017-022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7年8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赵轶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管和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7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的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影响公司当年净利润及所有者权益，也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公司《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议案的公告》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杭州长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8月24日